

定边县农业农村局定边县盐碱地调查采购项目中标（成交）明细

受定边县农业农村局委托，采用进行采购定边县盐碱地调查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JY-2022-ZB-134**）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定边县农业农村局采样及土壤数据库采购项目）

1.1、 中标（成交）供应商：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1.2、 中标（成交）总价：**542000.00** 元

1.3、 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序号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544400	定边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按照“统一领导、部门协作、分级负责、各方参与”的要求，县政府成立定边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定政办发〔2022〕128号）全面组织协调开展定边县盐碱地分布现状、类型、危害、成因及趋势等清查，确保准确掌握县域盐碱地质量、性状、和利用现状等基础数据，以便后续提升土壤资源保护和利用水平，为定边县盐碱地改良治理、守住耕地红线、确保粮食安全提供有力支撑。	(一)布设样点。根据定边县盐碱地专项调查任务，定边县共调查面积16万亩，调查样点总计574个。依据定边县盐碱地工作底图，按照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底图制作与样点布设技术规范要求，预设调查样点，并实地勘察和抽样核查，最终确定盐碱地专项调查样点规划布设。(二)人员配置。组建3个以上的野外调查小组，每组成员5-6人，同时进行野外调查采样。每个野外调查小组中，需有1人具有土壤学专业背景、并受过三普外业培训的技术人员，当地一线技术人员1名，2-3个劳务人员，1位司机。(三)调查采样。利用野外调查采样APP导航至预设样点电子围栏范围内，现场进行样点局地代表性检查，必要时可以参考土壤调查与采样规范标准进行样点现场调整。确定好点位后，调查每个点位立地条件信息，包括样点基本信息、地表特征、成土环境等自然景观和人为影响的背景信息，并在调查采样APP上进行信息录入。利用相机或无人机拍摄样点景观照片，并上传调查采样APP。每个混样点的采样量约1kg,去除地表秸秆、粗根和砾石等，将所有混样点采集的样品充分混匀，然后采取“四分法”剔除多余样品，留取3kg,后将土样自然风干后过筛供分析测定。分3层(0-5、5-10、10-20cm)测定土壤电导率。在采集表层容重样品时，选取临近三个混样点，使用“环刀法”，分别采集一个容重重复样品。采取耕层团聚体样品约2kg,置于封闭的木盒或白铁盒内，运回室内备用。所有样品统一印制或现场打码，一式多份，附带编码、二维码、采样日期等基本信息。(四)土壤数据库构建。建立标准化、规范化的土壤数据库，包括空间数据库和属性数据库。空间数据库包括：采样点位图、土壤盐渍化范围分布图、土壤盐渍化类型图、土壤盐渍化空间分布图。属性数据库包括土壤理化性状、土壤盐渍化类型及程度、土地利用情况等数据。采用内外业一体化数据采集建库，进行数据汇总，形成集空间、属性、文档、图片、影像等信息于一体的定边县盐碱地土壤三普数据库。	投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签订合同40日历日完成调查采样，收到样品测试化验结果30日历日完成数据库构建。	1. 每个外业调查采样队至少1名采样人员需通过国务院三普办或省级三普办培训，取得普查员资格证。2. 按照《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野外调查与采样技术规范》中“盐碱地野外调查与采样补充技术规范”要求，科学采集符合数量、重量、层次或深度要求的表层土样、原状土样和水样。3. 完成土壤三普样品检测合同任务时，应对其最终报出的所有样品检测结果的可靠性和合理性进行全方面、综合的质量评价，并提交质量评价总结报告。4. 调查采样信息和样品测试化验结果需要通过全国土壤三普省级质量控制专家审核。	1.00	项	542,000.00	542,000.00

二、合同包2（定边县农业农村局土壤样品理化检测采购项目）

1.1、 中标（成交）供应商：陕西华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2、 中标（成交）总价：**768000.00** 元

1.3、 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序号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	------	------	------	------	------	------	----	------	-------	-------

序号	品目标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测试化验。按照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土壤野外调查与采样技术规范要求,开展土壤样品标准化前处理,测定指标包括八大离子(K ⁺ 、Na ⁺ 、Ca ²⁺ 、Mg ²⁺ 、CO ₃ ²⁻ 、Cl ⁻ 、SO ₄ ²⁻ 、HCO ₃ ⁻)、电导率、pH值、土壤水溶性盐总量、阳离子交换量、交换性阳离子、有机质、团聚体、颗粒组成、容重等指标。	土壤理化性状检测指标及方法 序号 指标方法 标准或规范 1 土壤容重 1-1环刀法《土壤检测第4部分:土壤容重的测定》(NY/T1121.4-2006) 2 机械组成 2-1吸管法《土壤分析技术规范》(第二版), 5.1吸管法 2-2比重计法《土壤分析技术规范》(第二版), 5.2比重计法 3 土壤水稳性大团聚体 3-1人工筛分法《土壤检测第19部分:土壤水稳性大团聚体组成的测定》(NY/T1121.19-2008) 4 pH 4-1电位法《土壤检测第2部分:土壤pH的测定》(NY/T1121.2-2006) 5 阳离子交换量 5-1乙酸铵交换-容量法《中性土壤阳离子交换量和交换性盐基的测定》(NY/T295-1995) 5-2乙酸钙交换-容量法《土壤检测第5部分:石灰性土壤阳离子交换量的测定》(NY/T1121.5-2006) 6 交换性盐基及盐基总量(交换性钙、交换性镁、交换性钠、交换性钾、盐基总量) 6-1乙酸铵交换-中和滴定法/EDTA络合滴定法/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火焰光度法《土壤分析技术规范》(第二版), 13.1酸性和中性土壤交换性盐基组成的测定(乙酸铵交换法) 6-2氯化铵-乙醇交换-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火焰光度法《石灰性土壤交换性盐基及盐基总量的测定》(NY/T1615-2008) 7 水溶性盐(水溶性盐总量、电导率、水溶性钠离子、钾离子、钙离子、镁离子、碳酸根、碳酸氢根、硫酸根、氯根) 7-1重量法《土壤检测第16部分:土壤水溶性盐总量的测定》(NY/T1121.16-2006) 7-2质量法等《森林土壤水溶性盐分分析》(LY/T1251-1999) 8 有机质 8-1重铬酸钾氧化-容量法《土壤检测第6部分:土壤有机质的测定》(NY/T1121.6-2006) 9 电导率 9-1电极法 土壤电导率的测定 电极法	服务期限40日历日	1. 每个外业调查采样队至少1名采样人员需通过国务院三普办或省级三普办培训,取得普查员资格证。2. 按照《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野外调查与采样技术规范》中“盐碱土野外调查与采样补充技术规范”要求,科学采集符合数量、重量、层次或深度要求的表层土样、原状土样和水样。3. 检测实验室应根据实际情况选用《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样品制备、保存、流转和检测技术规范》中推荐的检测方法。检测实验室在正式开展土壤三普样品检测任务之前,完成对所选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测定下限、精密度、正确度、线性范围等方法各项特性指标的验证,并形成相关质量记录。4. 每批次样品(不多于50个样品)分析时,应进行空白试验,检测空白样品,空白试验结果一般应低于方法检出限。校准曲线一般应至少使用5个浓度梯度的标准溶液,每检测20个样品,应测定一次校准曲线中间浓度点,相对偏差应控制在10%以内。在每批次分析样品中,随机抽取不低于5%的样品进行平行双样分析,对平行双样检测合格率要求应达到95%。每批样品至少做待测元素含量高、低两组质控样。对于超出正常值范围的样品应100%进行复检,或采取人员比对、实验室间比对等方式确认检测结果的可靠性。5. 土壤样品的流转、分析测试、数据审核等环节的质量控制符合全国土壤三普技术规范要求,完成土壤三普样品检测合同任务时,应对其最终报出的所有样品检测结果的可靠性和合理性进行全面、综合的质量评价,并提交质量评价总结报告。6. 调查采样信息和样品测试化验结果需要通过全国土壤三普省级质量控制专家审核。	1.00项		768,000.00	768,000.00